

# 臺南市 111 學年度國小一般智能優異資源班鑑定

## 麻豆國小複選通過名單

### 一、 鑑定標準：

(一)個別智力評量總成績達平均數正 2 個標準差或百分等級 97 以上，鑑定結果通過。

(二)若超過錄取人數，依量表分數總分決定備取順序。

(三)若量表分數總分同分，依第一分量表量表分數高低決定錄取順序，依此類推。

### 二、通過人數：9 名(正取 9 名，備取 0 名)

### 三、通過學生名單(按評量證號碼由上而下、由左而右排序)

#### (一)二升三年級

評量證號碼	評量證號碼	評量證號碼
11093002	11093006	11093009
11093003	11093007	11093010
11093004	11093008	11093011

